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所有董事均现场出席。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6月7日实施完毕，根据《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024元/股。

《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关联董事官炳政、张垚、杨慧丽、李云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6月22日《关于核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67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总数不超过127,000,000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3,198,417股，发行价为每股10.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8,943,695.10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23,123,198.4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820,496.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0月11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SD03-001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	1,268,943,695.10
减：已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	18,000,000.00
减：已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000,000.00
减：已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23,198.42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496.68
减：上年度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67,193,254.82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1,820,874.19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7,979,060.18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50,244,994.55
减：变更募投项目后投入（包括兑付“16公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	910,900,004.67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4,130,417.73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130,417.73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根据公司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运行的推进，公司将原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商丘路支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中的30,000,000.00元存入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已取消的募投项目——“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在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由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变更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同时注销公司在泉州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变更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同时注销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新增的“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同时将存放用于“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商丘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中路支行转入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伊科思”)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盘锦伊科思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8000023506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494,689,395.1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	37150110064500000008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370,026,400.0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青岛商丘路支行	229931097105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43,060,900.0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37201560003192450000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143,167,000.00	0.00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396111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03027919200519888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0.00
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522344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10.37
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3002105803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64,130,207.36
合计				1,250,943,695.10	64,130,417.73

注：初始存放金额1,250,943,695.1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1,245,820,496.68元差额5,123,198.42元，其中5,000,000.00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123,198.42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转出的已支付证券登记费用。截止日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08,251,785.31元，已扣除项目资金支出379,014,129.01元、发行费用5,123,198.42元及银行手续费27,730.58元、兑付“16公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1,182.09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实际已累计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37,901.41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0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上述两个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8,622.79万元，截至2022年4月22日，已投入募集资金2,427.11万元，结余募集资金40,888.77万元（含利息）。现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40,888.77万元，用于新增的“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32.82%。上述事项已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已按《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2.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2,154.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991.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6.2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	是	48,956.62	0	0.00	91,090.00（该金额为终止的两个募投项目合计85,959.26万元及所形成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	是	37,002.64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	是	24,306.09	0.00	0.00	2,4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	是	14,316.7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否		40,888.77	1,182.09	35,474.30	86.76	无	0.00	否	否
合计	—	124,582.05	40,888.77	1,182.09	128,991.41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公司取消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两个募投项目，并将其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变更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及银行贷款。 2、公司取消了“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两个募投项目，并将其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变更用途，用于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3、公司目前募投项目“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由于政府前置手续制约，及地处盘锦冬季低温无法施工的原因，原本计划于2023年完成施工，现预计于2024年年底前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转让青岛科捷机器人有限公司86.34%的股权，青岛科捷机器人有限公司系“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实施主体，因此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取消“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取消。 2、经过多年的较快增长，我国橡胶机械行业的增长速度近几年放缓。2018年以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上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时的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及银行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募投项目取消，同时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及银行贷款。其中公司将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59,959.26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偿还“16执控01”公司债；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26,000.00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用于偿还公司部分银行贷款。 3、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往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山东青岛，2022年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辽宁盘锦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暂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现金管理余额为0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在未经董事会授权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对超过授权期限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追认，《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	40,888.77	1,182.09	35,474.30	86.76%	暂未达到	0	否	否
合计	--	40,888.77	1,182.09	35,474.30	86.76%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近年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往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时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2022年5月27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募集资金变更事项。 3、信息披露：(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详见指定披露媒体。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22年8月起陆续公告进度取得土地后正式开始采购与建设。截止目前，该项目仍在预期的建设期中，即未达到预计的可使用状态，因而未达到预期收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工程进度约为87%，整体项目预计于2024年年底前完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软控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垚	孙志慧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电话	0532-84012387	0532-84012387	
电子信箱	zhangyao@mesnac.com	sunzh@mesna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25,052,250.95	2,440,711,765.46	3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979,291.47	95,178,037.53	10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621,451.80	60,579,092.17	17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413,216.57	213,356,592.20	20.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6	0.0982	9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83	0.1001	98.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2%	1.94%	1.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11,247,601.43	15,961,879,130.52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52,280,240.72	5,287,960,374.22	3.1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仲雪	境内自然人	14.33%	145,308,486	0	质押	11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8%	33,254,5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	31,474,396	21,497,808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2.19%	22,183,250	22,183,250	不适用	0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国有法人	2.06%	20,890,236	0	冻结	16,2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5,530,712	15,530,712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二组合	其他	1.11%	11,253,611	11,253,611	不适用	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1%	11,208,600	0	不适用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0%	11,193,900	0	不适用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7%	10,891,633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以上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上午11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秀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董事会编制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4年6月7日实施完毕，根据《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024元/股。

监事会认为：本次价格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调整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投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该投资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的情形，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已经董事会审批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含本次）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含本数）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3、投资品种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修订）》规定的风险投资。

4、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4）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投资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单期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公司可能面临不能及时赎回投资产品的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规范运作，有效防范风险。

（2）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严格筛选发行产品，选择中低风险类产品。

（3）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购买的理财如符合金融工具准则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